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一〇八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七分整。

地點：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會議室。

出席董事：林秋旭，陳友南，林丁丙，陳世雄，沈耀昌，椿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吳  
椿計六人

請假董事：吳玉成計一人

列席：監察人董妹瑩、總管理處協理林明男、稽核室協理潘烟全計三人

主席：董事長林秋旭

記錄：陳友南

###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6/27 召開股東會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本公司一〇八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業已編造完成(詳如附件一)。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已於 108/03/19 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於 108/03/20 依法完成申報。

2. 電子計算機循環查核(稽核報告 AU-R1901 如附件所示)，未發現缺失。

(四)薪酬委員會議事錄報告：無

###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部分員工及轉調子公司之從屬員工之結清保留之舊制年資並發放舊制退休金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1. 本公司於 107 年與全體勞工協議結清保留之舊制年資向台北市政府勞動局申請完竣，並向臺灣銀行信託部申請匯撥舊制勞工退休金準備金。

2. 非屬前項適用匯撥之本公司員工及轉調子公司之從屬員工，本公司擬依勞動基準法第 55 條規定之退休金標準計算一併結清保留之舊制年資，並由本公司發放勞工退休金案。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截至 108 年 3 月底對各子公司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他人之金額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3 年 7 月 9 日基秘字第 167 號函，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之正常授信期限超過時，即有變相資金融通之情形，宜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並轉列為資金融通相關科目。

2. 本公司之子公司 IBASE JAPAN、IBASE TECHNOLOGY(USA), INC.、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等三家子公司皆因對客戶出貨延遲，造成收款延遲，另加上需支付備料之貨款，造成資金短缺，故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期限未收。

3. 本公司截至 108 年 3 月底各子公司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他人之金額，詳如附件二。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